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9-02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79.02%,以下简称“赛格地产”)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赛格地产持股比例52.05%,以下简称“赛格新城市”)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其所开发的赛格新城市广场项目因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正常施工,因而与部分业主发生合同违约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现就控股孙公司本次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如下说明:

一、进展情况概述

赛格新城市在原签订合同的框架内,同时参考深圳市龙岗区法院的调解结果及实际情况,从2019年3月20日始至2019年3月26日止,与2户业主(不含已披露过的28户诉讼业主及387户和解业主)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涉及上述2户业主的违约金金额合计为380,645元。

关于本次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及涉及诉讼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3日、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6日、2018年12月13日2018年12月20日、2018年12月27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10日、2019年1月17日、2019年1月24日、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2)、《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5)、《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6)、《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5)、《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6)、《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1)、《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2)、《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6)、《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0)、《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5)、《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7)。

二、和解协议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违约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中“三、和解协议内容”。

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一)由于公司持有赛格地产79.02%的股权、持有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创业汇”)100%股权,赛格地产持有赛格新城市52.05%的股权、赛格创业汇持有赛格新城市20%的股权。赛格新城市与2户业主达成和解涉及的违约金将导致本期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减少17.45万元。

(二)其余未达成和解的业主所可能产生的违约金金额目前尚不可知,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无法判断。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一)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赛格新城市合同违约事项后续情况进行持续性公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81　股票简称:数据港　编号:2019-019号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阿里云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云”)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双方将在云计算领域展开深入合作,通过借助双方的客户关系和资源扩大市场份额,共同拓展企业客户云计算市场,并积极推动双方相关领域云服务业务的发展。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在6年合作期间内,承销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35亿元的阿里云产品/服务。

一、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合作期间:自2019年1月起至2025年3月止。

2、合作目标:双方在云计算领域建立业务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双方相互资源的整合和充分利用,共同拓展云计算市场,提升双方竞争力。

3、合作内容:阿里云在协议期间向公司及其客户提供阿里云官网上的全部云产品/服务,以及线下客户签单的专有云、混合云、CDN、云托付产品。其中,公共云产品与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弹性计算,数据库,网络,云盾安全,存储,大数据,分析与搜索,互联网中间件,视频服务,移动服务,应用服务,咨询及培训服务等;阿里云方面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公司打造云计算运营团队。

4、合作模式:合作双方成立合作委员会,建立定期例会机制,协商合作领域中涉及的产品研发、市场推广、销售与服务等相关事项,通报双方最新的合作进展,解决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合作金额:公司承诺6年合作期内承销不低于4.35亿元人民币的阿里云产品服务。

其中:第一个合作年度为1,000万元;第二个合作年度为2,800万元;第三个合作年度为5,200万元;第四个合作年度为8,300万元,第五个合作年度为11,800万元,第六个合作年度为14,400万元。

6、合同生效: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协议到期后,双方如欲继续合作的,可续约或另行签订新协议。

二、协议履行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1、销售风险

阿里云业务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在产品、技术、人员等方面都存在较大的差别,且需要专业的IT架构搭建和服务能力,对公司后续销售业务的有效开展提出较高的要求,可能存在无法完成销售目标的风险。后续公司将依托双方成立的合作委员会,加强沟通协商,解决销售服务及相关问题。

2、技术风险

云计算服务的技术演进特征主要表现为优先关注安全可靠的稳定运营服务能力,公司在开展云业务过程中,可能面临因采纳新技术时导致的安全性、可靠性等风险。此次合作公司主要负责配合阿里云完成其云服务的承销,主要技术支持和方案由阿里云提供,且阿里云将在合作协议期间,协助公司整理出标准化的解决方案,并建立公司自有运营团队。

3、团队建设风险

云业务无论是对销售团队、售前技术团队以及售后服务团队都有较高的技术要求。未来公司在团队建设过程中若销售人员无法满足业务开展需求,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后续公司将尽快搭建自有核心销售和服务团队,提升公司数据中心增值业务服务能力。

三、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作协议签订,若后续公司根据合作协议顺利完成每年度阶段性销售目标,则将增加公司当年度营收,从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若未完成阶段性销售目标,则公司将自行对阿里云进行差额补足,或将对当年度公司利润造成一定影响,但鉴于前述两个合作年度目标金额较小,差额补足结果将不会对公司当年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本协议若能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加强公司与阿里巴巴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同时,依靠阿里巴巴在云服务业务上积累的经验,带动公司云技术及市场销售能力,从而快速有效拓展市场,实现公司多元化业务发展的目标。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陆金所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加陆金所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596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034

自2019年4月1日起,陆金所可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及以上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客服电话:400-821-9031

传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2.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古琳花

客服电话:400-018-3610

传真:020-23388981

网址:www.richlandasm.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8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0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69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军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标、刘旭明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军涛
任职日期	2019-03-27
证券从业年限	1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吕军涛先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毕业,17年证券从业经历。自2000年7月至2002年4月在北京恒城经济发展总公司投资部担任投资研究员职务;自2002年5月至2003年6月在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证券分析员职务;自2003年7月至2011年10月在嘉实基金管理公司担任股票交易员、组合控制员职务;自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在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收交易、权益交易业务主管职务;2013年5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交易部副总监职务,现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职务。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00371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6-10-14	-
	002684	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11-03	-
	004467	民生加银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7-20	2018-06-20
	003656	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8-04	-
	005425	民生加银睿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01-30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光电　公告编号:2019-006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光电”)分别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披露的《泰禾光电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11)。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9.3.26	2019.9.26	184天	4.20%

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肥西支行	GS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2017第1296期)	21,000	2017.12.4	2018.6.22	200天	5.10%	是	595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春路支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0	2018.3.8	2018.6.8	3个月	4.90%	是	111.16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040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6.13	2018.9.12	3个月	4.85%	是	60.46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CHF00315	4,000	2018.6.19	2018.9.19	92天	1.35%-4.61%	是	46.48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067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6.27	2018.9.27	92天	4.85%	是	61.12
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桃花支行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CA180333(上市公司之泰禾光电,理财预份月)	16,000	2018.6.28	2018.12.27	182天	4.60%	是	366.99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18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9.14	2019.3.13	6个月	4.05%	是	99.86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428)	1,000	2018.9.21	2018.12.21	91天	4.00%-4.10%	是	9.97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430)	3,000	2018.9.21	2019.3.21	181天	4.05%-4.15%	是	60.25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210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9.28	2019.3.29	6个月	4.05%	否	—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803)	1,000	2018.12.21	2019.3.21	90天	4.05%-4.15%	是	9.99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003)	10,000	2019.1.2	2019.4.2	90天	4.30%-4.40%	否	—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370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2019.1.3	2019.4.3	三个月	4.20%-4.40%	否	—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16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3.14	2019.6.14	三个月	3.95%-4.15%	否	—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3.26	2019.9.26	184天	4.20%	否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0,0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说明书》及业务办理确认表。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1002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70006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70007	诺德优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70008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165707	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002672 B类:002673	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10	A类:003561 C类:003562	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9年4月3日至2019年12月31日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参与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的,申购费率享受80%的折扣幅度。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受以上费率优惠。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交通银行规定为准。

2、交通银行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8日

关于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向个人投资者开放申购申请的公告

送出日期:2019年03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荣福锦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1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03-28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03-28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荣福锦混合A　富荣福锦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164　00516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自2018年8月10日起,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申请。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3月28日起,本基金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申请。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如有疑问,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ramc.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85-5600)获取相关信息。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9-02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发出通知,2019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小强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决议如下:

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维持正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园环实业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额度2,000万元,利率为央行同期基准利率,期限一年。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担保事项及独立董事意见具体详见2019年3月28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9-021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发出通知,2019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鸣峰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决议如下:

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维持正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园环实业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额度2,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旨在解决子公司为维持正常运营所需的银行融资业务需要,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额度2,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22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报告日,除本次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及数额外,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

●反担保金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9年3月27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园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园环”)的下属子公司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园环”)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2,公司董事会会议全票通过本次担保事项相关议案,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惠州市园环纸品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

3,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仟万元

4,法人代表:林新利

5,经营范围:加工、开发、销售纸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其

他印刷品印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碌排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6,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24,732.27万元、负债总额 8,907.49万元,净资产15,824.78万元,营业收入50,507.81 万元、净利润1,674.00万元。

7,股权结构:深圳园环占比95%,沙县青晨贸易有限公司5%,为本公司全资下属企业。

8,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惠州园环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园环,参股股东为本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沙县青晨贸易有限公司,因惠州园环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控制比例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类型:流动资金借款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数额:人民币2,000万元整

3,担保期限: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园环主要业务由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惠州园环公司承接,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为满足正常运营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业务开展,惠州园环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融资,具体为流动资金借款额度2,000万元,利率为央行同期基准利率,期限一年。为促进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维持正常运营,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园环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旨在解决子公司为维持正常运营所需的银行融资业务需要,惠州园环为本公司间接控制的100%全资下属企业,其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财务风险可控。本次为子公司担保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郑学军先生、杨守杰先生、阙友雄先生、曲凯先生)对上述为子公司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为:

1,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园环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符合子公司为维持正常运营所需的银行融资业务实际需要。

2,经审核,惠州市园环为本公司间接控制的100%全资下属企业,其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财务风险可控。本次为子公司担保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公司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本次为惠州园环提供担保2,000万元,担保金额占惠州园环公司净资产的12.64%,占本公司净资产的0.54%。

截止本报告日,除本次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及数额外,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不存在逾期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八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独立意见

4,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被担保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9-023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收到由控股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轻纺控股”)转发的福建省财政厅拨付的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731.21万元。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2018年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闽财指【2018】1023号)文件,福建省财政厅通过轻纺控股向公司拨付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资金731.21万元,该项资金专项用于公司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改造支出,截止目前,公司共计收到“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2,737.71万元。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财政部及福建省关于推进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相关有署、政策和指导意见,公司积极推进“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截至公告日,已完成“三供”即供电、供气、供水相关分离移交协议的签订,其中供气部分已基本投入使用,供电、供水部分相关接收单位已着手进行前期改造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27日、2018年10月30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公告(　　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8-013临2018-021、临2018-07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会计制度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731.21万元,一并列为“专项应付款—三供一业”补助资金,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由公司承担的改造支出费用将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具体影响金额以实际改造结算金额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统筹使用上述财政补助资金,根据事项进展,按相关规定进行财务处理。

公司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改造完成后,可切实减少企业未来负担,有利于公司减轻包袱,轻装上阵,更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进一步聚焦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有利于公司职工家属生活条件的改善,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

三、风险提示

根据现有的文件要求,以及公司“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安排和进度,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损益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备查文件

1,《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2018年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职工家属区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闽财指【2018】1023号)

2,收款凭证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9-024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1,100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

●截至本公告日,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8-050)。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产品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包括在上述额度内,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投资期限自恒宝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详见恒宝通于2018年8月20日、2018年9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